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18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170,000 元。该次发行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亚会 B 验字（2017）0234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前（含）全部存入公司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户名：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账号：0200003519000313864，金额为人民币 40,170,000 元。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取得《关于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284 号），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用途为：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泌尿和骨科微创手术器材业务的市场推广及后续产品的不断研发，与国内外合作伙伴共同研发新一代激光手术设备，相关耗材，并安排参股投资相关项目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7,371,907.43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0,170,000.00
加：利息收入	129,692.41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299,692.41
三、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2,927,784.98
其中：2020年度使用金额	814,210.42
四、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7,371,907.4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建立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17年8月18日，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支行

账 号：0200003519000313864

三、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年期初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8,162,987.63元，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存款利息收入23,130.22元，支付银行函证费900.00元、对公业务手续费934.00元、境外采购货款手续费5,869.38元、余额变动短信通知服务费200.00元及证书年度服务费200.00元，转出2019年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的非募集资金806,107.04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7,371,907.43元。

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0,170,000.00
期初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8,162,987.63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3,130.22
减： 银行函证费	900.00
对公业务手续费	934.00
境外采购货款手续费	5,869.38
余额变动短信通知服务费	200.00
证书年度服务费	200.00
转出2019年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的非募集资金	806,107.04
期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7,371,907.4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1、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6月25日，公司因财务人员操作失当误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70万元借给毛士兴（监事刘素娥之配偶），后于2019年7月1日从公司中国银行北京望京支行（银行账号：331156021662）向募集资金专户转账700,000.00元。2019年12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收到了借款人毛士兴的还款700,000.00元。2019年5月15日及6月19日，因财务人员操作失当，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分别收到北京中

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贴息款68,107.04元及首都医科大学潞河医院销货款38,000.00元。

为解决以上非募集资金违规存放的问题，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将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公司中国银行北京望京支行（银行账号：331156021662）转账款700,000.00元、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贴息款68,107.04元和首都医科大学潞河医院销货款38,000.00元共计806,107.04元转至公司基本户中国银行北京望京支行（银行账号：331156021662）。

2、2020年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2020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宜，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包含为他人提供借款，且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非募集资金，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中对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及专户管理之规定。

2020年度，公司已将违规存放的非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户转至其他账户，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提高财务人员的规范意识，深入学习《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

爱科凯能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日